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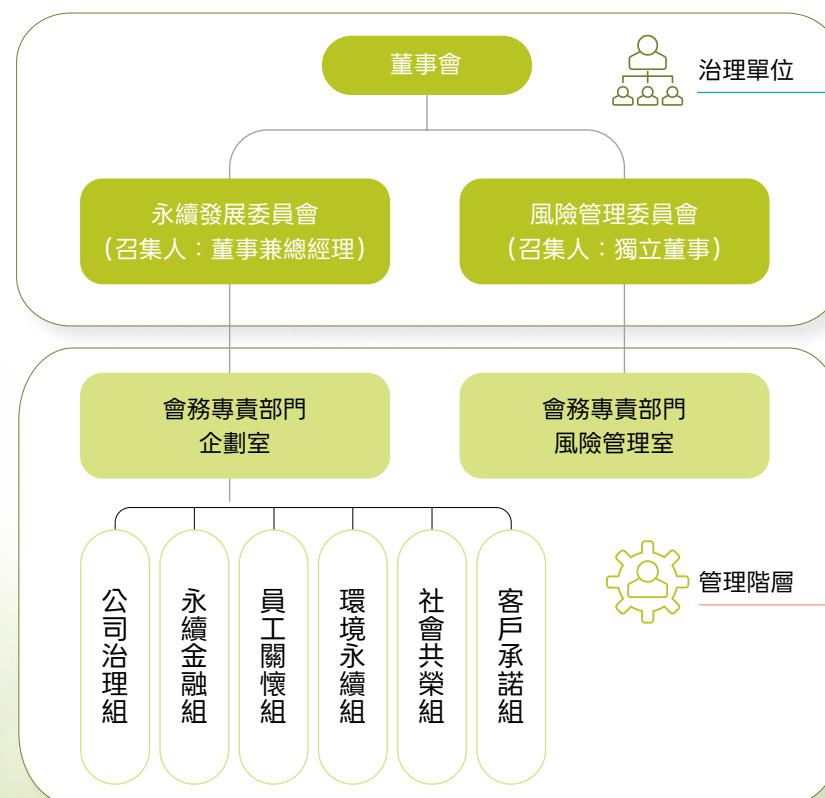
4.2 氣候與自然風險管理

兆豐集團於 2020 年 4 月簽署支持氣候相關財務揭露 (Task Force on Climate 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 TCFD) 倡議，兆豐證券依循 TCFD 框架之 4 大核心要素、11 項揭露項目，闡明面對氣候變遷議題所採取之治理、策略、風險管理機制及指標與目標。在自然環境議題則參酌「自然相關財務揭露」(Taskforce on Nature 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 TNFD) 框架，分析營運活動與自然環境的交互關係，將經濟活動依照 TNFD 對陸地、海洋、淡水與大氣等四種領域的界定，探討依賴性 (Dependency) 與影響性 (Impact) 所導致的自然相關風險 (Risk) 與機會 (Opportunity)。詳細內容請參考 [兆豐證券 2025 年氣候暨自然環境報告書](#)。

4.2.1 氣候暨自然治理架構

氣候暨自然治理運作機制

兆豐證券董事會為氣候變遷暨自然相關議題之最高治理單位，負責監督及審核公司氣候暨自然相關風險政策及管理制度，並由旗下風險管理委員會及永續發展委員會負責落實風險及機會之鑑別與管理。另，為接軌 IFRS S1 及 S2，兆豐證券於 2025 年委任顧問導入計畫，並自 2026 年起於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



永續發展委員會

兆豐證券永續發展委員會由董事、總經理及各部門主管組成，主任委員由董事兼總經理擔任，負責審議永續金融政策等規範、年度能源使用及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等環境永續相關計畫並監督執行，以及推動氣候變遷暨自然風險及機會之鑑別與管理之教育訓練等，每季至少召開一次會議並將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陳報董事會，會務專責部門由企劃室擔任。委員會旗下之環境永續組負責公司環境保護、綠色營運、綠色採購、供應鏈管理；永續金融組負責公司綠色與轉型金融、責任投資、氣候與自然風險管理，公司治理組負責風險管理事宜。委員組成、職掌與開會頻率等請詳 [3.1.1 公司治理架構](#)。



風險管理委員會

兆豐證券風險管理委員會由獨立董事、總經理、風控長、資安長及各部門主管組成，主任委員由獨立董事擔任，負責監督風險管理業務執行情形等，風險管理委員會報告氣候暨自然風險管理相關進展與重點追蹤及 SBT 目標執行情形，並陳報兆豐證券董事會及兆豐金控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組成、職掌與開會頻率等請詳 [3.1.1 公司治理架構](#)。

管理階層之角色

兆豐證券氣候相關議題由董事會下之永續發展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落實氣候相關風險及機會之監督與管理，執行單位分別為永續發展委員會下之公司治理組、永續金融組與環境永續組以及風險管理室，督導主管分別為永續發展委員會主任委員董事兼總經理及風控長。董事兼總經理主要職責係負責督導 ESG 相關政策之推動，監督管理各項永續管理計畫與目標執行情形並每季向董事會報告，防範重大永續風險事件發生，及緊急事件發生時之應變管理。風控長則綜理風險管理之規劃及擬訂相關政策與規範，協助並督導風險管理相關事務之推動與管理風險限額，並至少每季向風險管理委員會或董事會報告。



氣候績效連結制度

兆豐證券根據母公司兆豐金控訂定之「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守則適用範圍為兆豐金控及各子公司之整體營運活動），薪資報酬政策及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永續發展政策結合，並將教育訓練參與情形（含 ESG）、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作業、法令遵循執行程度、風險管理等項目納入年度員工考核加減分，上限 10 分。兆豐金控訂有「子公司年度考核實施規則」（兆豐證券適用）及「子公司風險管理考核辦法」（兆

豐證券適用），納入 ESG 業務及管理績效指標做為兆豐金控子公司（含兆豐證券）董事長、總經理獎金及酬勞之調整相關事宜重要依據。2025 年度適用之考核項目中與 ESG 直接相關者包括 ESG 業務績效占 2%（永續發展債券投資與承銷金額成長率）、ESG 管理績效占 5%（包括遵循社會及環境相關法規、資安事件及客戶個資外洩、溫室氣體範疇 1 至 3 及一般廢棄物減量等目標之達成情形）、風險管理綜合評比（包括積極參與新興風險（含氣候風險）管理相關工作並落實執行等）占 5%。部門主管及分公司經理人依業務性質分別訂有 ESG 管理績效占比 5%~10%，其中與氣候議題相關之考核項目包括確實辦理永續發展委員會等會務、落實責任投資及積極議合、確實辦理 IFRS S1 & S2 相關事務、確實辦理新興風險與氣候風險及生物多樣性風險管理相關工作、確實執行永續發展相關軟硬體系統專案等。未來持續推動高階主管績效與永續績效連結機制，滾動調整 ESG 各面向績效考核指標。

4.2.2 氣候暨自然策略

兆豐集團配合非核家園、能源轉型及環境減排等政府政策，訂定短期目標協助綠色產業業者取得營運所需資金，並發展數位金融商品與服務，降低價值鏈碳排放量。中長期目標則希望結合各子公司力量推動對環境友善的規範措施，引導實體企業、投資人、消費者重視 ESG，以降低對氣候敏感產業投資與融資的風險。此外，訂定「兆豐金融集團煤炭及非傳統油氣業務控管要點」提出集團逐步撤資計畫 (Phase-out Plan)，實現最晚於 2040 年全面退出煤炭及非傳統油氣業投資目標。

為進一步接軌國家政策，兆豐證券參考「IFRS S2 框架」及我國「氣候變遷因應法」等相關內外部要求，鑑別可能影響個體展望之風險與機會，每年分析未來於全球不同溫室氣體排放管轄情境下，評估氣候韌性及對價值鏈（自身營運、客戶、供應商）的影響，並將其結果納入策略考量。鑑別流程及情境分析詳細內容請參考 [兆豐證券 2025 年氣候暨自然環境報告書](#)。

實體風險

- 策略

- 兆豐證券已訂定經營危機應變措施作業規則、營運持續計畫及業務持續運作計畫等相關規範以減緩營運中斷風險。
- 總、分公司除投保營業生財及裝修商業火險、電子設備險及公共意外責任險，並對相關營業生財等設備之火險、電子設備險加保颱風、洪水、地震等附加條款，以強化災害防護，確保面臨自然災或突發事故，有效降低損失並維持營運穩定。
- 對於營業據點新增或整併選址考量極端氣候影響，以減緩因極端氣候異常可能對公司造成之損失。
- 定期辦理員工自衛消防編組防災教育訓練並進行全員防災逃生演練，以確保同仁熟悉緊急應變流程，強化組織在災害情境下的安全防護與持續營運能力。
- 每年定期對營業據點進行氣候實體風險之情境分析，評估對公司造成之財務衝擊，並研議減緩及調適因應措施。

轉型風險

- 策略

- 兆豐集團於 2023 年 4 月簽署科學基礎減量目標倡議 (Science Based Targets initiative, SBTi) 承諾，設定減碳路徑，承諾 2028 年完成 SBT 目標設定之部位比例為 39.56%，並於 2024 年 6 月 5 日通過 SBTi 官方審查。兆豐證券配合集團目標，設定 2028 年投資已完成 SBT 目標設定之部位比例為 40.78%。
- 為達成集團科學基礎減碳目標，兆豐證券投資部門應每年至少寄送一次 ESG 議合問卷予被投資公司進行議合，鼓勵投資公司簽署科學基礎減量目標倡議。環境面向之議合議題包含氣候變遷因應、資源有效利用及生物多樣性與環境衝擊。
- 兆豐證券訂定高碳排放業限額比率，配合國家 2050 淨零碳排放政策逐年下降 1%，2026 年氣候風險管理目標為 25%。
- 配合兆豐集團去碳化策略，兆豐證券配合最晚於 2040 年全面退出煤炭及非傳統油氣業之自營、承銷及財富管理業務。

4.2.3 氣候暨自然風險管理

風險管理架構

兆豐證券訂有「風險管理政策」，明訂董事會對於公司之財務損失或股東權益價值之減損負有風險管理之最終責任，授權風險管理委員會進行日常風險管理事務之監督及陳報。另針對各項主要風險來源進行管理，並應個別訂定管理機制，風險範圍涵蓋市場、外匯、信用、流動性、作業、資訊安全及氣候暨自然風險等，並由相關權責單位負責建立各類風險管理程序、監控指標與目標，以強化兆豐證券 ESG 風險管理機制。

兆豐證券訂有定「永續金融政策」，明訂應循序漸進將氣候變遷、生物多樣性及其他 ESG 相關風險因素納入風險管理架構；辨識可能影響企業永續發展之風險，建立量化指標及目標，以衡量及監控風險程度，依風險胃納管理整體風險，並依既定風險管理流程提供營運及管理決策參考因應。另訂定「促進永續金融發展管理辦法」，建立責任投資遵循原則，對高環境衝擊及高碳排放產業制定投資前、後管理機制，並訂定限額加強 ESG 與氣候相關風險管理力度。訂定「業務持續運作計畫作業規範」，確保公司因極端氣候之傷害降至最低，並保障員工之生命安全及公司資產，重要業務工作能盡快恢復並持續運作。詳細內容請參考

[兆豐證券 2025 年氣候暨自然環境報告書](#)，涉及生物多樣性的責任投資相關規範請詳

[4.1.2 責任投資](#)。

三道防線機制

兆豐證券訂定風險管理目標、監控指標、風險限額及執行情序，由各業務部門執行檢視業務與氣候暨自然風險關聯性，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並建立風險管理內部控制三道防線。

第一道防線： 各業務部門管理	各業務部門辦理業務時，須評估日常作業所產生之風險（包含氣候暨自然風險），並負責辨識、評估及管理，設計並執行有效的內部控制程序。
第二道防線： 風險管理與法令遵循	法務暨法令遵循室負責管理公司各項氣候暨自然相關之法令遵循；風險管理室負責管理氣候暨自然相關之風險監控，定期檢視整體風險並辦理情境分析與壓力測試，對異常情形採取措施並陳報董事會。
第三道防線： 內部稽核	稽核室負責查核與評估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對於檢查所發現之缺失或異常事項，定期作成追蹤報告，以確保相關部門已及時採取適當之改善措施。

風險管理流程



內部碳定價

兆豐集團參考 NGFS 之淨零情境 (Net Zero) 於 2030 年碳預估值約美金 115.42 元 (以 2025 年底集團匯率換算約新臺幣 3,628.8 元) / 公噸，採用影子價格試行導入「內部碳定價(ICP)」，以期達成減碳 / 節電目標。兆豐證券暨子公司以 2022 年底溫室氣體 (範疇一 + 範疇二) 3,645.97 公噸 CO₂e 為基準，2025 年底溫室氣體 (範疇一 + 範疇二) 1,952.29 公噸 CO₂e，減量約 1,693.68 公噸 CO₂e，以內部碳定價預估約節省新臺幣 6,146 仟元。配合集團減少碳排目標，兆豐證券暨子公司 2025 年辦理下半年全部營運據點節電比賽，2025 年下半年度用電較 2024 年同期減少 34,802.83 度，減少碳排 35.55 公噸 CO₂e，以內部碳定價計算節省約新臺幣 13 萬元，未來將進一步擴大內部碳定價實施範圍，引導業務低碳轉型，並參考全球碳價走勢，持續檢視內部碳定價價格，以確實反映外部碳成本。

4.2.4 氣候暨自然指標與目標

為監控與管理集團之實體風險，兆豐集團訂定溫室氣體排放目標及永續金融目標。目前每年定期揭露範疇一、二、三溫室氣體排放量，自 2022 年起完成集團 100% 營運據點盤查(詳細情形請參考 [6.2.1 能源及溫室氣體管理](#))。兆豐證券積極與投資對象議合並合作減少碳排放，以期達成全球淨零排放目標，集團並於 2021 年自願響應「碳會計金融合作夥伴關係 (The Partnership for Carbon Accounting Financials, PCAF)」精神，依其所發展方法學計算主要投融資組合總碳排放量。兆豐證券參考碳排放結果及氣候暨自然風險分析結果，2025 年持續控管投資組合中高碳排部位，並持續與客戶進行 ESG 議合，鼓勵客戶進行低碳轉型及重視生態保育，詳細情形請參考 [4.1.1 永續金融管理](#)。此外，針對兆豐證券有 3 個分公司臨近生態敏感區域 (華江野雁保護區)，2025 年於該保護區辦理保育教育活動，深化員工環境保護意識。

★ 亮點案例 | 走訪華江溼地

兆豐證券有 3 個分公司臨近生態敏感區域 (華江野雁保護區)，為提昇員工生態保育認知，2025 年 9 月 13 日與華江濕地守護聯盟合辦濕地保育教育活動，藉由實地走訪華江濕地園區及生態解說課程，深化員工環境保護意識。

